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00,054,413.54	4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19,487.82	-1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87,425.35	-1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67,462.04	-239.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19.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19.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9%	减少0.5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96,412,807.07	1,340,814,058.17	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18,591,252.25	607,561,444.09	1.8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767.9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374.8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29,691.2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30,384.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03,410.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14,202.29	
合计	-567,937.53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	本期母公司确认的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应收账款	35.39	公司自己拥有海外的销售渠道,新能源材料再利用业务正常运营,本期内销售额较上年同期增长,应收账款同比增加。
预付款项	72.00	本期新增预付新能源材料再利用业务产品原料采购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40	本期已收回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其他流动资产	-58.17	本期末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较期初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93	本期新增设备预付款
合同负债	112.06	本期新能源材料再利用业务规模扩大,预收客户货款增加。
应交税费	58.30	本期华鸿子公司和广东威玛子公司实现盈利确认所得税费用。
其他应付款	83.98	本期新增收购子公司绿色食品24%股权的股权转让款。
其他流动负债	-37.96	本期末广东威玛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票据较期初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47.04	本期华鸿子公司新增长期借款
营业收入	44.36	本报告期内新增新能源材料再利用业务
营业成本	53.16	本报告期内新增新能源材料再利用业务
管理费用	66.81	本期内新增新能源材料再利用业务,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研发费用	148.37	本期内新增新能源材料再利用业务的技术研发投入
财务费用	6,112.05	本期内新增新能源材料再利用业务板块贴现费用,同时公司适用新租赁准则,新增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形成的影响
其他收益	-32.68	本期母公司确认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6.38	本期母公司确认的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55.75	出于谨慎性考虑,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	-93.47	出于谨慎性考虑,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营业外支出	417,139.36	本期公司对部分资产进行升级改造
所得税费用	38.22	本期华鸿子公司和广东威玛子公司实现盈利确认所得税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9.65	由于全球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持续影响,公司为稳定终端销售市场,合理给予客户信用期,新能源材料再利用业务合理增加安全库存储备。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2.56	本期内全资子公司汽轮智造和全资子公司绿色食品新增基建工程投入及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购置部分生产设备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3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343,500	28.34	0	无	0
LEXIN INTERNATIONAL INC	境外法人	78,669,500	18.37	0	无	0
TYFUN INTERNATIONAL INC	境外法人	22,477,000	5.25	0	无	0
鹤山市粤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96,724	1.59	0	无	0
江门市中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56,265	1.55	0	无	0
江门市鸿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60,093	1.51	0	无	0
汤赫	境内自然人	3,834,500	0.90	0	无	0
珠海经济特区凯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40,357	0.73	0	无	0
陈舒	境内自然人	2,460,800	0.57	0	无	0
温珍连	境内自然人	1,787,800	0.42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	121,343,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343,500
LEXIN INTERNATIONAL INC	78,669,500	人民币普通股	78,669,500
TYFUN INTERNATIONAL INC	22,477,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77,000
鹤山市粤骏投资有限公司	6,796,724	人民币普通股	6,796,724
江门市中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56,265	人民币普通股	6,656,265
江门市鸿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60,093	人民币普通股	6,460,093
汤赫	3,834,500	人民币普通股	3,834,500
珠海经济特区凯达集团有限公司	3,140,357	人民币普通股	3,140,357
陈舒	2,460,800	人民币普通股	2,460,800
温珍连	1,787,8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7,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LEXIN INTERNATIONAL INC是实际控制人赵瑞贞,罗洁,Sindy Yi Min Zhao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不直接持有公司股权,赵瑞贞持有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70%的股权,罗洁持有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12%的股权,持有TYFUN INTERNATIONAL INC 16.4813%的股权,Sindy Yi Min Zhao持有LEXIN INTERNATIONAL INC 100%的股权,持有TYFUN INTERNATIONAL INC 14%的股权,持有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18%的股权。实际控制人通过间接持股方式合计持有公司48.33%的股权。 2.江门市鸿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门市中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迪生力高管参股的企业。 3.珠海经济特区凯达集团有限公司为迪生力前任监事陈敏豪控股的企业。 4.鹤山市粤骏投资有限公司为迪生力董事周卫国参股的企业。 5.公司除了实际控制人属于一致行动人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汤赫通过普通账户持有772,400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062,100股,合计持有3,834,500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1年7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9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子公司广东威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威玛")经过上半年的工艺调试已完成,目前准备进入全面生产阶段,需要完善生产线的设备及商动资金的补充,使项目尽快走入正常运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实力,加强广东威玛的抗风险能力,经广东威玛股东一致同意,广东威玛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300万元,增资后广东威玛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8,000万元增至人民币28,300万元。公司拟以货币方式认缴增资8665.6665万元,相关中弘金属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中弘")设备作价方式认缴增资8664.6385万元,新天中达锌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中达")放弃增资优先认缴权。本次增资后公司持有广东威玛65%股权,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更。(详见公司公告:2021-04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以货币方式实缴增资8665.6665万元,新天中弘已以设备作价方式认缴增资8664.6385万元,本次增资已实施完毕。

2.公司于2021年7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9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经营性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了尽快让广东威玛的经营业务推进,迅速完善生产线和生产体系的需求,经过全面研究分析,经广东威玛的股东一致同意,结合项目业务的需求,经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公司评估,作公平、合理的原则上,拟向新天中弘、新天中达购买29,282.87万元经营性资产。本次向广东威玛购买经营性资产事项已完成。

3.公司于2022年2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广东迪生力绿色食品有限公司与云南纳科源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44,992,960.00元人民币。(详见公告2022-012)

截至报告期末,该基建工程正处于投建阶段,请投资公司该项目后续进展信息披露。

4.公司于2022年2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受让子公司广东迪生力绿色食品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受让子公司广东迪生力绿色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食品")剩余24%股权,公司拟与Yi Bao Produce Group Inc.、江门市力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罗炜簿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其中:拟受让宏公司持有的食品公司10%股权,受让价格为人民币520万元;拟受让力鸿投资持有的食品公司4%股权,受让价格为人民币208万元;拟受让罗炜簿持有的食品公司10%股权,受让价格为人民币520万元。(详见公告2022-01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绿色食品上述关于股权受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持有食品公司100%股权,食品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本期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变化。

5.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1月20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研发中心建设技术改造项目"实施进度、费用结构进行调整,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将"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费用结构进行调整;将"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14万元(含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详见公告2022-003)

截至 2022年3月10 日,公司已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上的 1.14 万元全部转入公司普通账户。至此,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 元,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截至2022年3月11日,公司已完成办理上述专户的销户手续。上述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随之终止。(详见公告2022-014)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编制单位: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3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4,113,869.07	174,936,652.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7,600.00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659,837.81	37,797,449.49
应收账款	99,113,995.12	73,203,722.05
应收款项融资	3,657,984.66	3,859,968.28
预付款项	53,496,966.47	31,103,185.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660,733.22	4,766,575.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60,299,358.33	407,964,718.9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83,631.40	3,969,923.01
其他流动资产	5,763,847.36	13,790,444.85
流动资产合计	811,737,823.44	751,382,639.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463,546.56	3,478,550.42
长期股权投资	19,476,358.12	19,527,967.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1,844,697.28	270,285,623.34
在建工程	48,529,306.05	42,329,230.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0,030,154.93	96,244,275.07
无形资产	106,651,976.76	106,332,316.38
开发支出		
商誉	7,362,387.21	7,365,113.56
长期待摊费用	11,452,642.96	11,857,622.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457,450.68	26,919,721.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96,462.38	5,090,97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3,674,383.63	589,431,418.37
资产总计	1,396,412,807.07	1,340,814,058.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3,840,191.96	192,947,793.9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0,580,978.00	105,869,961.8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536,585.40	4,025,479.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827,497.48	10,476,580.64
应交税费	26,702,581.86	16,888,243.89
其他应付款	23,589,256.02	12,821,851.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073,316.04	53,396,493.19
其他流动负债	10,562,000.00	17,024,219.00
流动负债合计	438,712,406.80	413,430,623.6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5,082,206.36	30,669,753.2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3,491,190.20	83,866,789.4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87,500.00	1,067,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560,896.56	115,584,042.70
负债合计	568,273,303.44	529,014,666.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8,144,600.00	428,144,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819,672.17	19,032,772.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796,390.26	-4,809,919.6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160,157.01	19,160,157.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8,263,322.33	146,033,834.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8,591,252.25	607,561,444.09
少数股东权益	208,548,251.38	204,237,947.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7,139,503.63	811,799,391.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96,412,807.07	1,340,814,058.17

公司负责人:赵瑞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婉淇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彩容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400,054,413.54	277,126,824.21
其中:营业收入	400,054,413.54	277,126,824.2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4,846,461.78	248,223,873.85
其中:营业成本	308,133,684.72	201,186,687.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46,880.64	656,083.09
销售费用	28,507,230.82	33,467,192.36
管理费用	16,860,124.44	10,107,620.54
研发费用	6,840,614.41	2,754,170.88
财务费用	3,858,923.75	62,119.96
其中:利息费用	3,645,913.90	894,609.24
利息收入	653,781.20	829,039.54
加:其他收益	89,374.85	132,754.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9,488.49	-428,377.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6,307.98	-571,901.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7,600.00	-402,17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3,507.43	-392,138.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256.66	-396,472.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767.96	-44,726.2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112,472.99	27,383,823.04
加:营业外收入	67,122.24	331,837.49
减:营业外支出	2,797,506.47	670.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382,088.76	27,714,990.05
减:所得税费用	7,635,067.66	5,523,908.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47,021.10	22,191,081.9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47,021.10	22,191,081.9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19,487.82	15,140,683.5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27,533.28	7,050,398.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529.36	-1,668,522.0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529.36	-1,668,522.0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529.36	-1,668,522.0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529.36	-1,668,522.03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770,541.46	20,522,559.8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43,016.18	13,472,161.5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27,533.28	7,050,398.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赵瑞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婉淇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彩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4,458,579.80	252,912,712.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取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45,063.49	4,860,940.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6,449.42	3,250,085.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960,092.71	261,023,737.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2,249,576.43	178,219,893.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722,713.00	27,779,955.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30,242.62	5,789,987.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25,022.70	25,125,771.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627,554.75	236,915,60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67,462.04	24,108,130.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113.02	480,823.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515.33	35,774.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3,160.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9,789.10	516,598.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820,186.73	35,787,551.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18,674.3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15,191.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20,186.73	42,821,417.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00,397.63	-42,304,819.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	55,467.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	55,467.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832,166.66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332,166.66	50,055,46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203,213.34	1,300,9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43,130.81	2,854,669.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72,051.11	2,998,776.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18,395.26	7,154,345.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13,771.40	42,901,121.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694.74	467,395.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22,783.01	25,171,828.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936,652.08	229,762,462.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113,869.07	254,934,290.27

公司负责人:赵瑞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婉淇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彩容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2-032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以记名的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由董事会主席吴秋萍主持,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3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原材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2-033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并以记名的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秋萍主持,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3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没有发现参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原材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广东威玛本次向新天中弘购买原材料为广东威玛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本次交易价格以到货当日上海有色网均价为结算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定价原则。本次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2-034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原材料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风险提示:本次采购单价按上海有色金属网到货日均价结算,本次采购符合公司生产计划采购标准。公司一直以来严格按照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对原材料进行采购。我司将关注有色金属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趋势,加强与供应链之间的贸易合作,在公平公正合理的前提下,保障生产原材料的供需稳定。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威玛")第一条生产线已于2021年8月份启动运行,到目前为止,产能已按预定的生产计划正常运行,随着市场需求的增加,加上技术成熟和生产工艺达标,根据"广东威玛目前生产计划的实际情况,结合市场的需求,保障生产线满负荷运行,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董事会,经过市场调查研究,同意广东威玛在公平、合理的原则上,向新天中弘金属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中弘")购买约1,800万元原材料(铝原料,铁原料)用于广东威玛日常生产经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属于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新天中弘持有广东威玛24.78%股权,系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10%以上股份的法人,故为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天中弘金属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廖远坤

注册地址:仁化县周田镇新庄工业园3号地办公楼2楼

注册资本:人民币9,300万元

股权结构:廖远坤持股52%,廖远兵48%

经营范围:新材料、电池及新能源的研发、加工、生产及销售;电池、废旧电池、塑料及含有锂、镍、钴、锰、铜、铝的有色金属废物的收集利用与销售;国内贸易;以自有资金进行实业投资、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的名称和类别:购买原材料

(二)关联交易定价:购买单价按到货当日上海有色金属网均价结算。

四、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需方(甲方):广东威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供方(乙方):新天中弘金属实业有限公司

(一)价格:单价按上海有色金属网到货日均价。

(二)货款支付方式条款:合同签订,货物交接后60天内付清。

(三)质量要求、技术标准条款:双方根据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验收。乙方对所提供的产品质量负责。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广东威玛第一条生产线已于2021年8月份启动运行,到目前为止,产能已按预定的生产计划正常运行,根据广东威玛目前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结合市场的需求,广东威玛本次向新天中弘购买原材料属于正常业务交易,公司管理团队根据市场需求进行采购,本次采购的原材料以到货当日上海有色金属网均价为结算依据,以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定价为原则,保障公司利益最大化为前提,本次交易有利于满足广东威玛原材料的供应需求和日常生产需要,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主营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存在严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及关联方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广东威玛本次向新天中弘购买原材料为广东威玛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本次交易价格以到货当日上海有色金属网均价为结算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已对会议拟审议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原材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慎审核,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出具以下独立意见:广东威玛本次向新天中弘购买原材料为广东威玛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本次交易价格以到货当日上海有色金属网均价为结算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定价原则。本次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2022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原材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